

# 臺北市府財政局換發市庫支票申請書 (範例)

檔號：

(  自然人  營利事業  人民團體  政府機關 ) 保存年限：

茲因下表列原因，申請換發市庫支票，隨案檢附原市庫支票 1 張，請辦理換發。

申請人(姓名或名稱)： 陳美美 美陳  
美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Y220255136

人民團體或營利事業代表人：

身分證字號： 印府臺  
○北  
○市  
局政

政府機關名稱及代表人： 臺北市府○○局 吳○○  
(如有糾紛，概由本機關自行負責)

統一編號及身分證字號： 1 0 8 2 5 6 4 3 A123456789

地 址： 台北市市府路1號 ○吳  
○

電 話： 29189999

受 託 人：

身 分 證 字 號：

地 址：

電 話：

本案原市庫支票記載事項及換發市庫支票記載事項詳換發市庫支票清單。(附有清單者)

原市庫支票 記載事項	簽發日期	100年4月1日	支票號碼	詳換發清單(附有清單者) 6222102(單筆者)	
	受款人	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			
	金額	新臺幣參拾柒萬肆仟陸佰伍拾捌元整			
申請換發市 庫 支 票	受款人	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			
	領取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用機關領回轉發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受款人地址：			
	原因	發票日逾一年			
本欄由財政 局 填 寫	原付款憑單 編送機關		所屬 年度	會計年度	送件時間：
	機關付款 憑單編號		財政局 收件編號		
	簽發日期	年 月 日	支票號碼		完成結案時間：
	受款人				
	金額				
擬辦				批示	